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华普益”)签署的相关销售协议,自 2023 年 7 月 19 日起,本公司增加泛华普益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具体基金为:

太平日日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简称:太平日日金;A 类份额基金代码:003398,B 类份额基金代码:003399);

太平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简称:太平日日鑫;A 类份额基金代码:004330,B 类份额基金代码:004331);

太平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灵活配置;基金代码:000986);

太平恒久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恒久纯债;基金代码:010476)

太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行业优选;A 类份额基金代码:009537,C 类份额基金代码:009538);

太平睿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睿盈混合;A 类份额基金代码:006973,C 类份额基金代码:007669);

太平睿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睿安混合;A 类份额基金代码:010268,C 类份额基金代码:010269);

太平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睿享,A 类份额:013260,C 类份额:013261)

太平恒安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恒安三个月定开债;基金代码:007545);

太平 MSCI 香港价值增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 MSCI 香港价值增强;A 类份额:007107 C 类份额:007108)

太平恒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恒睿纯债;基金代码:009118);

太平睿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睿庆;A 类份额:014053,C 类份额:014054)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价值增长;A 类份额:010896,C 类份额:010897)

太平改革红利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改革红利精选混合;基金代码:005270)

太平恒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恒利纯债;基金代码:005872)

太平恒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恒兴纯债;基金代码:014055)

太平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基金代码:017563)

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业务范围

2023 年 7 月 19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泛华普益相关渠道办理太平日日金、太平日日鑫、太平灵活配置、太平行业优选、太平睿盈混合、太平睿安混合、太平恒安三个月定开债、太平恒久纯债、太平恒睿纯债、太平睿享、太平 MSCI 香港价值增强、太平睿庆、太平价值增长、太平改革红利精选混合、太平恒利纯债、太平恒兴纯债、太平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太平安元债券、太平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的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相关销售业务。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其规则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1、扣款日期和扣款金额

投资者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前,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并经办理本业务的销售机构认可。投资者须遵循泛华普益有关规定,并与泛华普益约定每期扣款日期及固定扣款金额。

太平日日金、太平日日鑫、太平灵活配置、太平行业优选、太平睿盈混合、太平睿安混合、太平恒安三个月定开债、太平恒久纯债、太平恒睿纯债、太平睿享、太平 MSCI 香港价值增强、太平睿庆、太平价值增长等基金产品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以各基金最低申购金额为准(含申购费),泛华普益可在此最低金额基础之上,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各基金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以泛华普益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泛华普益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按泛华普益的相关业务规则办理。

2、交易确认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遵循“未知价”和“金额申购”的原则,申购价格以基金申购申请日(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基金申购申请日(T 日)为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每月实际扣款日(如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至基金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将在 T+1 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内。基金份额确认查询起始日为 T+2 工作日,投资者可从 T+2 工作日起办理相关基金(在该基金已开放赎回业务的情况下)的赎回业务。

投资者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变更和终止,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原办理该业务网点申请办理,具体办理程序和事宜应遵循泛华普益的有关规定。

三、基金转换业务及其规则

基金转换是指开放式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其持有某只基金的部分或全部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同一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

1、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补差费和转出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而定。

基金转换费用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1)转换费用=转出费+补差费

(2)转出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3)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4)补差费=Max{|转出净金额×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净金额×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0}

(5)转入净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6)转出净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1-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7)转入份额=转入净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2、适用基金范围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公司募集管理并且在本公司注册登记的下列基金,投资者可以在泛华普益申请办理下列基金的转换业务:

1) 太平日日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简称:太平日日金;A 类份额基金代码:003398,B 类份额基金代码:003399);

2) 太平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简称:太平日日鑫;A 类份额基金代码:004330,B 类份额基金代码:004331);

3) 太平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灵活配置;基金代码:000986);

4) 太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行业优选;A 类份额基金代码:009537,C 类份额基金代码:009538);

5) 太平睿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睿盈混合;A 类份额基金代码:006973,C 类份额基金代码:007669);

6) 太平睿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睿安混合;A 类份额基金代码:010268,C 类份额基金代码:010269);

7) 太平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睿享,A 类份额:013260,C 类份额:013261)

8) 太平恒安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恒安三个月定开债;基金代码:007545);

9) 太平恒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恒睿纯债;基金代码:009118);

10) 太平睿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睿庆;A 类份额:014053,C 类份额:014054)

11)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价值增长;A 类份额:010896,C 类份额:010897)

12) 太平改革红利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改革红利精选混合;基金代码:005270)

13) 太平恒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恒利纯债;基金代码:005872)

14) 太平恒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恒兴纯债;基金代码:014055)

15) 太平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中证 1000 指数增强;A 类份额:015467,C 类份额:015466)

16) 太平安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安元债券;A 类份额:015437,C 类份额:015449)

17) 太平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基金代码:017563)

3、转换限额

投资者在办理转换业务时,单笔转换基金份额不得低于 100 份,销售机构有不同规定的,投资者在销售机构办理相关业务时,需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单一投资者转换转入后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总份额的 50%。基金管理人可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或者拒绝接受一定金额以上的转换转入申请。

4、转换业务规则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办理,且该销售机构同时代理转出基金及转入基金的销售。

基金转换,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基金转换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

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已经冻结的基金份额不得申请基金转换。

5、交易确认

转入的基金持有期自该部分基金份额登记于注册登记系统之日起开始计算。转入的基金在赎回或转出时,按照自基金转入确认日起至该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或转出确认日止的持有时段所适用的赎回费率档次计算其所应支付的赎回费。基金转换后可赎回的时间为 T+2 日。

四、费率优惠

1、费率优惠内容

自 2023 年 7 月 19 日起,本公司将不对本公告所列基金参加泛华普益申(认)购费率优惠活动(含定期定额投资)设折扣限制,具体优惠费率以泛华普益官方公告为准。基金原费率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间,若本公司新增通过泛华普益销售的基金产品(具体详见本公司网站),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认)购或定期定额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费率优惠活动。

2、费率优惠期限

具体以泛华普益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有关详情:

1、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80-3388

公司网站:http://www.puyifund.com/

2、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28-8699 或 021-61560999

公司网站:www.taipingfund.com.cn

六、重要提示

1、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敬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2、上述申购、赎回、转换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对于处于基金募集期、封闭期、暂停申购等特殊期间或有其他特殊安排等的有关规定敬请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3、本公告凡涉及在泛华普益办理认购、申购、转换或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的其他未明事项,敬请遵循泛华普益的具体安排和规定;

4、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七日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禄基金”)签署的相关销售协议,自 2023 年 7 月 19 日起,本公司增加众禄基金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具体基金为:

太平日日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简称:太平日日金;A 类份额基金代码:003398,B 类份额基金代码:003399);

太平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简称:太平日日鑫;A 类份额基金代码:004330,B 类份额基金代码:004331);

太平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灵活配置;基金代码:000986);

太平恒久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恒久纯债;基金代码:010476)

太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行业优选;A 类份额基金代码:009537,C 类份额基金代码:009538);

太平睿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睿盈混合;A 类份额基金代码:006973,C 类份额基金代码:007669);

太平睿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睿安混合;A 类份额基金代码:010268,C 类份额基金代码:010269);

太平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睿享,A 类份额:013260,C 类份额:013261)

太平恒安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恒安三个月定开债;基金代码:007545);

太平 MSCI 香港价值增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 MSCI 香港价值增强;A 类份额:007107 C 类份额:007108)

太平恒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恒睿纯债;基金代码:009118);

太平睿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睿庆;A 类份额:014053,C 类份额:014054)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价值增长;A 类份额:010896,C 类份额:010897)

太平改革红利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改革红利精选混合;基金代码:005270)

太平恒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恒利纯债;基金代码:005872)

太平恒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恒兴纯债;基金代码:014055)

太平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中证 1000 指数增强;A 类份额:015467,C 类份额:015466)

太平安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安元债券;A 类份额:015437,C 类份额:015449)

太平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基金代码:017563)

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业务范围

2023 年 7 月 19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众禄基金相关渠道办理太平日日金、太平日日鑫、太平灵活配置、太平行业优选、太平睿盈混合、太平睿安混合、太平恒安三个月定开债、太平恒久纯债、太平恒睿纯债、太平睿享、太平 MSCI 香港价值增强、太平睿庆、太平价值增长、太平改革红利精选混合、太平恒利纯债、太平恒兴纯债、太平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太平安元债券、太平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的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相关销售业务。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其规则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1、扣款日期和扣款金额

投资者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前,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并经办理本业务的销售机构认可。投资者须遵循众禄基金有关规定,并与众禄基金约定每期扣款日期及固定扣款金额。

太平日日金、太平日日鑫、太平灵活配置、太平行业优选、太平睿盈混合、太平睿安混合、太平恒安三个月定开债、太平恒久纯债、太平恒睿纯债、太平睿享、太平 MSCI 香港价值增强、太平睿庆、太平价值增长等基金产品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以各基金最低申购金额为准(含申购费),众禄基金可在此最低金额基础之上,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各基金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以众禄基金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众禄基金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按众禄基金的相关业务规则办理。

2、交易确认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遵循“未知价”和“金额申购”的原则,申购价格以基金申购申请日(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基金申购申请日(T 日)为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每月实际扣款日(如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至基金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将在 T+1 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内。基金份额确认查询起始日为 T+2 工作日,投资者可从 T+2 工作日起办理相关基金(在该基金已开放赎回业务的情况下)的赎回业务。

投资者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变更和终止,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原办理该业务网点申请办理,具体办理程序和事宜应遵循众禄基金的有关规定。

三、基金转换业务及其规则

基金转换是指开放式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其持有某只基金的部分或全部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同一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

1、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补差费和转出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而定。

基金转换费用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1)转换费用=转出费+补差费

(2)转出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3)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4)补差费=Max{|转出净金额×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净金额×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0}

(5)转入净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6)转出净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1-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7)转入份额=转入净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2、适用基金范围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公司募集管理并且在本公司注册登记的下列基金,投资者可以在众禄基金申请办理下列基金的转换业务:

1) 太平日日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简称:太平日日金;A 类份额基金代码:003398,B 类份额基金代码:003399);

2) 太平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简称:太平日日鑫;A 类份额基金代码:004330,B 类份额基金代码:004331);

3) 太平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灵活配置;基金代码:000986);

4) 太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行业优选;A 类份额基金代码:009537,C 类份额基金代码:009538);

5) 太平睿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睿盈混合;A 类份额基金代码:006973,C 类份额基金代码:007669);

6) 太平睿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睿安混合;A 类份额基金代码:010268,C 类份额基金代码:010269);

7) 太平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睿享,A 类份额:013260,C 类份额:013261)

8) 太平恒安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恒安三个月定开债;基金代码:007545);

9) 太平恒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恒睿纯债;基金代码:009118);

10) 太平睿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睿庆;A 类份额:014053,C 类份额:014054)

11) 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价值增长;A 类份额:010896,C 类份额:010897)

12) 太平改革红利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改革红利精选混合;基金代码:005270)

13) 太平恒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恒利纯债;基金代码:005872)

14) 太平恒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恒兴纯债;基金代码:014055)

15) 太平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中证 1000 指数增强;A 类份额:015467,C 类份额:015466)

16) 太平安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安元债券;A 类份额:015437,C 类份额:015449)

17) 太平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基金代码:017563)

3、转换限额

投资者在办理转换业务时,单笔转换基金份额不得低于 100 份,销售机构有不同规定的,投资者在销售机构办理相关业务时,需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单一投资者转换转入后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总份额的 50%。基金管理人可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或者拒绝接受一定金额以上的转换转入申请。

4、转换业务规则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办理,且该销售机构同时代理转出基金及转入基金的销售。

基金转换,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基金转换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

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已经冻结的基金份额不得申请基金转换。

5、交易确认

转入的基金持有期自该部分基金份额登记于注册登记系统之日起开始计算。转入的基金在赎回或转出时,按照自基金转入确认日起至该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或转出确认日止的持有时段所适用的赎回费率档次计算其所应支付的赎回费。基金转换后可赎回的时间为 T+2 日。

四、费率优惠

1、费率优惠内容

自 2023 年 7 月 19 日起,本公司将不对本公告所列基金参加众禄基金申(认)购费率优惠活动(含定期定额投资)设折扣限制,具体优惠费率以众禄基金官方公告为准。基金原费率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间,若本公司新增通过众禄基金销售的基金产品(具体详见本公司网站),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认)购或定期定额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费率优惠活动。

2、费率优惠期限

具体以众禄基金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有关详情:

1、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公司网站:https://www.zlfund.cn/

2、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28-8699 或 021-61560999

公司网站:www.taipingfund.com.cn

六、重要提示

1、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敬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2、上述申购、赎回、转换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对于处于基金募集期、封闭期、暂停申购等特殊期间或有其他特殊安排等的有关规定敬请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3、本公告凡涉及在众禄基金办理认购、申购、转换或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的其他未明事项,敬请遵循众禄基金的具体安排和规定;

4、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七日

中海丰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7 月 17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海丰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海丰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643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12 月 20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海丰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海丰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3 年 07 月 18 日
赎回起始日	2023 年 07 月 18 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 年 07 月 18 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3 年 07 月 18 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 年 07 月 18 日

注:(1)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即采用封闭运作和开放运作交替循环的方式。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的第二个封闭期为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该封闭期首日的 3 个月对日(如该日历月不存在对应日期,则为该日历月的最后一个工作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的前一日止,即 2023 年 4 月 18 日(含)至 2023 年 7 月 17 日(含)。

(2)本基金自每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包括该日)进入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本次开放期为 20 个工作日,即 2023 年 7 月 18 日(含)至 2023 年 8 月 14 日(含)。

(3)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第三个封闭期为第二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该封闭期首日的 3 个月对日(如该日历月不存在对应日期,则为该日历月的最后一个工作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的前一日止,即 2023 年 8 月 15 日(含)至 2023 年 11 月 14 日(含),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

(4)本基金的募集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及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所有持有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且该基金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份额持有人。

(5)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公司旗下中海优质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398001)、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398011)、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21)、中海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5001)、中海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31)、中海量化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41)、中海上证 5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9001)、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级 392001,B 级 392002)、中海环保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51)、中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395011,C 类 395012)、中海消费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398061,C 类 017915)、中海医疗保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399011,C 类 017921)、中海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3001)、中海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00003,C 类 000004)、中海信息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166)、中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00298,C 类 000299)、中海积极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97)、中海医药健康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00878,C 类 000879)、中海积极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79)、中海进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52)、中海混改红利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574)、中海顺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213)、中海魅力长三角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864)、中海沪港深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214)、中海合嘉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02965,C 类 002966)、中海沪港深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646)、中海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674)、中海海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11514,C 类 011515)、中海海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 013581,C 类 013582)、中海新兴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15986)及本基金之间的在前端收费模式下的基金转换。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1)开放日及开放时间开放期内,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除法律法规或本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基金每个封闭期结束后第一个工作日起进入开放期开始办理申购和赎回等业务。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每个开放期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若由于不可抗力或其他原因导致原定开放期起始日或开放期内不能办理基金的申购与赎回,或依据基金合同需暂停申购或赎回业务,则开放期相应顺延,直至满足开放期的时间要求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的公告为准。

2023 年 7 月 18 日(含)至 2023 年 8 月 14 日(含)为本基金开始运作以来的第二个开放期。本基金将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含)至 2023 年 8 月 14 日(含)的每个工作日内(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办理日常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公告暂停申购、赎回业务时除外)。对于具体办理时间,由于各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自 2023 年 8 月 15 日(含)起,本基金将进入下一个封闭期。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的开放期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在开放期内,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该开放期内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但若投资者在开放期最后一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之后提出申购、赎回或者转换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通过代销机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及追加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 元,各销售机构对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平台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 元;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 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元。

2、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为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或数量不设上限限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

3.2.1 前端收费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备注
M<1,000,000	0.30%	非养老金客户
M<1,000,000	0.12%	养老金客户
1,000,000≤M<5,000,000	0.15%	非养老金客户
1,000,000≤M<5,000,000	0.06%	养老金客户
M≥5,000,000	1,000 元/笔	非养老金客户
M≥5,000,000	1,000 元/笔	养老金客户

注:(1)本基金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等特定投资群体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基金投资者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基金投资者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并进行公告。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对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生效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单笔最低赎回份额为 1 份(除非该账户在销售机构或网点托管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 1 份); 若某笔赎回或转换导致持有人在该销售机构或网点托管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 1 份, 剩余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起赎回, 即交易账户最低基金份额为 1 份。

4.2 赎回费率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 日	1.50%
N≥7 日	0.00%

注:(1)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投资者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基金投资者适当调低基金赎回费率,并进行公告。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对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生效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1)基金转换费用包括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两部分。

基金转换申购费补差按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之间申购费率的差额计算收取,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 = max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0],即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出基金申购费率时,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如转入基金申购费率不高于(含等于或小于)转出基金申购费率时,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为零。

(2)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不违背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之前提下,调整上述收费方式和费率水平,但最迟应于新收费办法开始实施日前 3 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

(3)基金转换的计算公式

①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转换为中海旗下其他开放式基金时,计算公式如下:

净转入金额=B×C /(1+G)+F

转换补差费=[B×C/(1+G)]×G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B 为转出基金份额

C 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G 为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

F 为货币市场基金转出的基金份额按比例结转的账户当前累计未付收益

注: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后 2 位以后的部分舍去,舍去部分所代表的资产记入基金财产。

②中海旗下除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外的其他开放式基金转换为旗下其他任意基金时,计算公式如下:

净转入金额=B×C×(1-D)/(1+G)

转出基金赎回费=B×C×D

转换补差费=[B×C×(1-D)/(1+G)]×G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B 为转出基金份额

C 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D 为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G 为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

注: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后 2 位以后的部分舍去,舍去部分所代表的资产记入基金财产。

(4)举例

①某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将已持有的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A 级 10 万份转换为本基金,转换当日转出基金的份额净值为 1.000 元,假设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为 1.288 元,对应赎回费率为 0,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为 0.00%,转入基金对应申购费率 1.00%,则申购补差费率为 1.00%,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转出的基金份额按比例结转的账户当前累计未付收益为 100 元,则转换所得份额为:

净转入金额=100,000×1.000 /(1+1.00%)+100.00=99,109.90(元)

转换补差费=[100,000×1.000 /(1+1.00%)]×1.00%=990.10(元)

转入份额=99,109.90/1.288=76,948.68(份)

②某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将已持有 6 个月的本基金 10 万份转换为中海优质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为 1.288 元,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为 1.088 元,对应赎回费率为 0.00%, 转出基金对应申购费率为 1.00%, 转入基金对应申购费率 1.20%, 申购补差费率为 0.20%。则转换所得份额为:

净转入金额=100,000×1.288×(1-0.00%)/(1+0.20%) =128,542.91(元)

转出基金赎回费=100,000×1.288×